



BK87/06



田 彬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人

REN

田彬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6.25 字数, 340千 插页, 8

1987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7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10089·448 印数: 1—5,400册

ISBN 7-204-00219-9/T·27 每册: 4.20元



田 彬 近照

## 作 者 小 传

一九五〇年中秋，我诞生于内蒙古武川县一个小小的山庄。在那儿，我产生过许多绿色而美丽的梦，但都被后来严酷的现实粉碎了，我的灵魂因此而受了重伤。

为了抚摸我的灵魂，我常常把痛苦写在纸上。我的灵魂果然得到了安慰，我便舍不得丢掉我手中的秃笔了。这就是我今天能写出几篇文章的启端。

尽管秃笔曾给我带来过无尽的灾难，使我伴随着血、泪、汗苦熬过十年，而终于是它改变了我的生命形式：由修理地球、印刷排版逐步升格为县广播站编辑、内蒙电台专业记者、一家小报的主编以至后来入党做官。

我的经历就这么复杂，也就这么简单。

我感谢大千世界赋予我的生活，赋予我的力量，赋予我的智慧，赋予我的这支秃笔！

作 者

一九八七年十月二十日

于呼和浩特

## 序

书桌上放着青年作家田彬同志的作品，包括中篇、短篇约20多篇。对一个七十年代步入文坛的青年来说，他的创作可以说是丰收的。因为他是农村长大的，所以大部分作品是写农村的，有悲喜剧式的，有讽刺鞭挺式的，也有通过典型形象说明哲理的，涉及面比较广泛。读起来不乏味，乡土气息特别浓，语言朴实生动，谐趣而又通俗。大概是受了“山药蛋”派的影响，有其独特的风格，读了使人感到亲切、有趣、发笑，在笑声中又悟出许多哲理。比如《孙老胖进山》（收入集子时改为《进山人》）中的主人翁——县医疗队队长孙德胜，是个一心一意为人民服务，性格开朗、乐观，又喜欢说说笑笑的基层干部。他有高血压，但不顾个人安危，带医疗队到最偏僻的山村盆底村，医治老百姓因饮缺少碘的水而得的地方病——粗脖子病。孙德胜年老体胖，身体不太好，老伴不让他进山，扣住他的裤带和钱包，他还是瞒过老伴，偷系了老伴的红裤带，带队出发了。他一路上有说有笑，给大家讲故事、逗乐，使大家处于欢乐之中，不知不觉就到了盆底村了。孙德胜（人们习惯叫他孙老胖）是个对党有深厚感情的人，在“十年浩劫”时期无论怎么斗他、批他、打他，他都顽强地挺过来了，没说一句假话。象他这样受了大罪的人，平反了，怀着一颗对党、对人民事业的赤诚之心，又奔波在医疗第一线，到最困难、最艰苦的地方去了。碰到难以想象的困难，碰到马三姑这样“尖刻”的硬钉子，他用尽各种办法（其中不乏突破肚皮的故事）硬是使马三姑这个“硬茬”软了，服了，动心了，最后说出了这样的话：“把你个不要命的胖东西，你哪辈子欠盆底村的债了？……”她流泪了，照孙老胖说的办了，盆底村

的粗脖子病治愈了，党的形象、党员的形象在农村又树立起来了，那种怨天尤人、悲观失望的思想行不通了。《进山人》塑造了一个模范共产党员孙老胖的有风趣、有个性、有血有肉的形象。

在《父子杀戮冷血人》中，对“小人”在农村的极左路线作了辛辣的讽刺。青年农民王水山为了“逃出”农村，进城当工人，明知不对，也处处高喊革命口号，批判“资本主义”，还想通过假积极骗取“党票”，但他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他父亲王老九是个德高望重的老实农民，对儿子的所作所为极为不满，父子之间发生了尖锐的矛盾，以致酿成了悲剧。塑造了一个代表农民切身利益的，敢于和“四人帮”倒行逆施作斗争的农民印象。王老九的家庭悲剧说明“四人帮”不但破坏了农村的经济生产，破坏了人与人的关系，而且也破坏了和睦、幸福的家庭。《丑女人》，说的是一对从小一起玩耍、一起读书的男女青年，一个出身不好，一个出身好，一个被清除出学校，一个后来当了处长，二十年后他们又相见了。李林涛因种种遭遇自毁容颜，变成了“丑八怪”。但张山林不嫌她变丑，始终对她一片忠心，仍然热爱着她，冲破阻力，说服了对方，把爱之心捧献给对方，终于结成了一对忠实于爱情的伴侣。歌颂了正直、憨厚的山区农民张山林，使我们看到了一个农民青年的典型形象。在《网中人》中描写了在改革浪潮中三个共产党员的形象。他们都是领导干部，矛盾又很尖锐，各有优缺点，作品没有着重表现哪一个党员是正确形象，而是把三个共产党员的相亮出来，让读者去判断谁是谁非。这也是一种创作上的新手法，有着深刻的社会内涵。其实，谁是真正的共产党员，溶化在情节中了，留给读者的是思考、悬念。《狗崽子的恶作剧》讲述了一个出身资本家的青年的遭遇。他怎样积极、怎样进步，也入不了党。他想出了一条妙计，“制造”了个假案。唆使会计员有意丢款，他拾金不昧，因此而入了党，当了官，摆脱了不幸的命运。看来有点不可信，但做假能骗人，也能骗一些官僚主义者。这是一个可悲可恨又可笑的人

物，但说明说假话也能“吃得开”，说真话反倒惹出麻烦来。不能提倡说假话、做假事，应从反面教员中吸取教训。作品是对一种极左思潮的讽刺。《她、他、我和我女人》，也是对极左路线的揭露。三个家庭在“文革”中遭不幸，没有爱情。小说刻画出了几个不同性格、不同品质、不同理想、不同政治态度和不同爱情观的人。还有一些作品，基本上是揭露性的。由于时代不同，田彬早期作品几乎都是这个性质的。当然，他是通过刻画人物性格、运用生动的地方语言，采用讥讽的笔调来塑造各种人物形象的。

田彬艺术观的形成，正是处于极左路线统治时期，所以他的作品政治味儿浓，艺术性也强。《雾中人》批判了农村封建势力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阻碍。《忙人》讽刺了一位县委副书记不敢放权，不愿放权，最后终于被琐事弄得精疲力竭，而坏了大事。《精神狂人》描写了虚荣心极强的“武大郎”，为了让人们说句好话，为了达到精神上的欲望，最后走上了犯罪的道路。讽刺也是一种教育，这是田彬作品的一大特点，也是他的一大优点。每篇作品都是着力刻画几个人物，小说几乎都是由“人”字组成的。从文学就是人学这个观点来看，田彬正是注意了文学这个特点，把人物写活了，从动作、语言、性格、遭遇、矛盾等方面反映出人物的内心世界，因而读后使人不能忘却，这又是田彬小说创作的一个特点。田彬的作品基本上是写农村的，通俗易懂，有中国传统小说的技法，故事性强，不搞虚无缥缈的东西，比较实在，可读性强，引人入胜。他采用的是现实主义的傳統手法，易为广大读者所接受。另外的特点是，在语言上下功夫，诙谐、风趣、生动，大量运用了歇后语、串话和后山方言。经过艺术加工，使粗的东西变成了细的、国语形式的、艺术美的东西，一看便知这是内蒙古西部地区的“山药蛋”味。这是田彬创作上的又一特点和优点。千篇一律是不行的，没有特色也成不了好的文学作品。有地区特点，才能有群众性、全国性、世界

性。

写文学作品的起码一个要求是让读者看懂。各种流派可以并存，但总有倾向性。我喜欢具有中国特点的作品，手法可以实行“拿来主义”，但必须为我所用，不能机械地模仿，甚至照搬，不能脱离中国这个现实，不能脱离十亿人口这个现实。我们的作品是给读者看的。要做到喜闻乐见，这点是比较困难的。田彬的小说在这方面迈出了很好的一步，也吸收了外来一些流派的艺术表现手法，这是允许的，应当的。但如果离开自己的特点，一味追求“时髦”，那就不是田彬的作品了，因为失掉了文学个性，失掉了自己的风格。

田彬的作品注重社会效果，注重政治，这是很好的。相比之下，在艺术上就略嫌弱了些。作品不能脱离政治（当然也可以写娱乐性、知识性强的作品），但不通过比较高的艺术手法去体现，就会是干巴巴的，缺乏艺术感染力。这点不但青年作家田彬要引起注意，我想许多有志于文学创作的青年作家都应引起注意。不能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艺术上的造诣越深，艺术功底越深，作品的质量就越高。这样的作品就更具有生命力，更能揭示人们的内心世界，更能活灵活现地刻画出有血有肉的各种人物性格来，使之流传下来。这样的作品就会是内容和形式统一的作品，就会是一部好作品，甚至是一部不朽的作品。

田彬起步不凡，但仍须不断加强政治修养和艺术修养。我相信，他会走向黄金时代的彼岸，会走向文学艺术高峰的。

文昭光

1987年7月中旬

## 内 容 说 明

优秀青年作家田彬生长在内蒙古武川县一个偏僻的山庄。凭着对生活的洞察力和文学创作的激情，十七岁时便叩击文坛的大门，连续发表了许多内涵深刻、风格独特的作品。

《人》收集了一九八〇年以来作家发表的优秀中、短篇小说二十篇。作品以极为细腻的笔调、幽默生动的语言和妙趣横生的细节，描绘出一幅幅生动逼真、绚丽多彩的生活画面。集子里的所有小说既有强烈的时代感，又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且蕴藏着耐人寻味的生活哲理。有的篇章对当前社会上的丑恶现象及某种人的腐败行为进行了无情的揭露和强有力的鞭挞，读之令人慨叹不已。人物性格的真切刻画体现了作家创作的深厚功力。小说中具有立体感个性、形象逼真的人组成了栩栩如生的人物群像，必将牢牢印在读者的脑际。故而书名取为《人》。作品故事奇特而不荒诞，情节异常引人而不落俗套。高、中、低三个层次的读者都乐于赏读。

好花还得绿叶扶。著名作家、文坛前辈云照光为《人》作了长篇序文，青年画家布尔固德配绘的精美插图，更为小说增添了异彩。

## 目 次

|        |          |
|--------|----------|
| 序..... | 云照光( 1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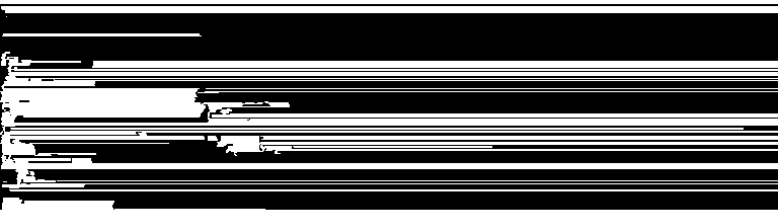
## 短 篇 辑

|                |        |
|----------------|--------|
| “聪明”人.....     | ( 3 )  |
| 粗细人.....       | ( 18 ) |
| 孤家寡人.....      | ( 31 ) |
| 忙人.....        | ( 47 ) |
| 雾中人.....       | ( 53 ) |
| “罪魁”——腹中人..... | ( 57 ) |
| 笼中人.....       | ( 71 ) |
| 小大人.....       | ( 75 ) |
| 狗崽做人.....      | ( 82 ) |
| 舌头与人.....      | (103)  |
| 价格与人.....      | (113)  |
| “虎皮”女人.....    | (119)  |
| 精神狂人.....      | (123)  |
| 冰冻人.....       | (144)  |
| “盲人”.....      | (154)  |

## 中 篇 辑

|          |       |
|----------|-------|
| 网中人..... | (163) |
|----------|-------|

|                 |       |
|-----------------|-------|
| 进山人.....        | (259) |
| 他、她、我和我女人.....  | (317) |
| 丑女人.....        | (366) |
| 父子杀戮“冷血人” ..... | (399) |





## “聪明”人

---

我失眠了。凌晨两点的时候便从被窝里钻出，开始试试这封信怎么写。宿舍里只我一人，用不着回避。

写信对于我，是件轻松的事，加上四五天的苦思，一提笔，就噌噌写了一大片。

“我的灵魂——王平平：”这是信的抬头。我读着，乐了，因为我就叫王平平。不过，我是代替一位世界上根本不存在的姑娘给我写信。她的姓名，暂时还没有，写完后再好好起一个。

“连着三个月，我没有收到你一封信。今天，却要给你写这第十二封信，我请求你读读它，反复读读，体味体味一个纯真姑娘的心情，使你知她在爱你，疯狂地爱着你……”

这是导语，语气诚恳，但缺乏具体生动的例子。于是我接着写道：

“人们说，失眠是一种痛苦。不，那是幸福！

“因为每到夜晚，只有在黑暗中，我才可以不怕任何人发现我的表情，才可以尽情地回味你。你的脸，颜色红润；黑溜溜的眼，光芒敏锐；高高的身材，胖瘦适中。你潇洒的风度，大方动情的气质，聪明的脑壳，流利的口才，哪一样不值得我愉快地回忆？特别是我爱回忆你的说话。你一说话嘴角就会泛起讨人喜欢的笑，就会露出你雪白的齿，语音也似清脆的铜铃。每天晚上重温你的音容笑貌，对我，确是不可或缺的需要，是一种幸福！

“我白天也在想你。差不多每次开会，我都溜号。

“有一次，我忽然在大街上想起了你，我‘格格’笑了，周围的

人都愕然了，他们大眼瞪小眼地看我。我羞极了，心直跳……”

我写写、停停、读读、改改，不断调动各种艺术手法，跳跃于各个角度之间，尽可能把我塑造得尽善尽美，使姑娘垂涎。特别是“啊”“哦”“吗”“呢”的运用，使整篇文章感情强烈。末后，我在信件的落款处加了个美丽的名字——玛丽娜。我知道，一个人的姓名，有时是能够反映出他的家庭、学识、身份和精神的。听听这名，不象个工程师的女儿吗？不象个教授的孙女吗？她一准是个大学生，一准有海外关系，一准留披肩发，一准穿二寸半的高跟鞋，一准……这样的女士，这样地爱我，可知我多么值得爱。你——何霞，还有什么挑剔的吗？

## 二

我要把这封信交给一个姑娘去读。这姑娘叫何霞。让她读，是想得到她，尽快地得到。

我爱何霞，是从前年开始的。那时正是初秋。毕业后走出校门不久，我踏上了前往内蒙古的旅程。火车上人不多，我始终独躺一条长椅。因我轮番换乘，着实有点乏困，为了减少干扰，我想了个主意：每到一站，赶快闭眼，有人催座，就用“呼噜”回答。人们喊叫两声，只得作罢走开。办法很灵验。

我的对面，坐着一位姑娘，她瘦瘦的，黄黄的，但很精神。她的眼睛大而亮，很黑。我想她和我年龄差不多，所以不时睁开眼偷偷看她，总的印象是朴素型的漂亮。

车厢里十分闷热，这姑娘真够呛，不时用手绢擦脸。她似乎想开窗，但没有动手，显出几分怯意来。

“姑娘，请打开窗。”有人这样喊。

她彬彬有礼地站起，见我头朝窗口，满头汗迹，犹豫片刻，抱歉地坐下了。看得出，她怕我受凉。

我不认为姑娘爱我，萍水相逢，不现实。但这姑娘这样乖巧，

我心里不由闪出个爱的火花，但火花转瞬即逝了。

列车又到了一站，拥上一大帮农民。我照例闭上眼。轰隆一声，车开了。我睁开眼，姑娘却不见了。她的位置上补坐了个白发老人，胡子二寸到三寸，梳得很顺溜。没牙齿，嘴瘪得说话走风。我留神那姑娘，抬头望，没看见。又过了两站，我就不再想她。

火车发疯似地前进，我有些发晕。突然，火车来了个紧急刹车，满车厢的人前拥后仰。接着，哎哟一声，一个人倒在我身上，脸绵绵地碰到了我的手，一看，正是我想的那个姑娘。咳，原来她一直站在我的脚旁，她爬起来，又站在通道，满脸通红。我很不自在，连忙坐起身，对姑娘道：

“坐，请坐！”

姑娘似乎没听见。不，她听见了。她微笑着摇摇头，一拱手，便把身旁的两位大脚农民让上座。我失望了，正怀疑她是否“老显头”。突然，对面那瘪嘴老头哇地呕出来。小桌上，姑娘的花格书包光荣“牺牲”了。我赶紧扭回头，捂住嘴巴。姑娘却挤过来，把一大团纸捂在老人下颏上，同时擦起脏物。乘务员来了，骂骂咧咧，边清除呕吐物，边不满地对姑娘说：“想吐为啥不喊？”姑娘眨眨眼，想说什么，没有说，拿起书包走了。真怪，书包弄脏了为啥不发火？乘务员嗔怪，也该申辩呀！

半月后，经过一系列手续转换，我被分配到了现在这个单位——农机制造厂。厂里又派我到车间指导技术攻关。真是天有缘分，车间组长竟然就是她——我在火车上遇见过的那个姑娘，我现在心上的人何霞。

见了面，我吃惊，她却好象全然不认得我。我叙述了那段巧遇，她却不以为然说：“你还记得挺清……”下面没说出的那半句当然是“我早忘了”。我真有些尴尬。

三个月过去了。我们这个小县城忽然轰动起来——外国人要来参观。我们厂是参观重点。中专时，我学过二年英语，厂长要